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國大冶有色金屬礦業有限公司

China Daye Non-Ferrous Metals Mining Limited

(前稱China National Resources Development Holdings Limited

中國資源開發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61)

截至二零零九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之 全年業績公佈

中國大冶有色金屬礦業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九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截至二零零八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之比較數字如下：

綜合收益表

截至二零零九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收益	5	20,235	164,330
銷售成本		<u>(27,695)</u>	<u>(142,248)</u>
		(7,460)	22,082
其他收益	5	411	1,733
一般及行政費用		<u>(461,724)</u>	<u>(1,183,864)</u>
年內經營虧損	6	(468,773)	(1,160,049)
公平值變動虧損 —持作買賣投資		(4,204)	(9,110)
財務成本	7	<u>(5)</u>	<u>(452)</u>
		(472,982)	(1,169,611)
應佔共同控制實體之業績		—	135
出售共同控制實體之收益		—	<u>4,493</u>

* 僅供識別

	附註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除稅前虧損		(472,982)	(1,164,983)
所得稅	8	<u>108,429</u>	<u>(1,901)</u>
年內虧損		<u><u>(364,553)</u></u>	<u><u>(1,166,884)</u></u>
下列人士應佔年內虧損：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123,313)	(1,165,896)
少數股東權益		<u>(241,240)</u>	<u>(988)</u>
		<u><u>(364,553)</u></u>	<u><u>(1,166,884)</u></u>
		港仙	港仙
每股虧損	10		
— 基本		<u><u>(2.39)</u></u>	<u><u>(29.50)</u></u>
— 攤薄		<u><u>不適用</u></u>	<u><u>不適用</u></u>

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零九年四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8,142	2,455
共同控制實體		-	-
開採權		2,055,140	2,488,859
		<u>2,073,282</u>	<u>2,491,314</u>
流動資產			
持作買賣投資		8,821	33,704
存貨		1,441	-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11	5,102	80,509
現金及銀行結餘		97,894	40,869
		<u>113,258</u>	<u>155,082</u>
流動負債			
銀行透支—無抵押		-	187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12	7,786	10,028
遞延收入		3,976	-
應付稅項		1,901	1,901
		<u>13,663</u>	<u>12,116</u>
流動資產淨值		<u>99,595</u>	<u>142,966</u>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u>2,172,877</u>	<u>2,634,280</u>
非流動負債			
累積可贖回優先股		110	110
遞延稅項負債		513,785	622,214
		<u>513,895</u>	<u>622,324</u>
資產淨值		<u>1,658,982</u>	<u>2,011,956</u>
股本及儲備			
股本		257,584	257,584
儲備		573,247	690,425
		<u>830,831</u>	<u>948,009</u>
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		830,831	948,009
少數股東權益		828,151	1,063,947
		<u>828,151</u>	<u>1,063,947</u>
權益總額		<u>1,658,982</u>	<u>2,011,956</u>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九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

1. 遵例聲明

此等財務報表乃根據所有適用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此統稱包括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所有適用個別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香港公認會計原則及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而編製。此等財務報表亦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之適用披露條文。

2. 財務報表之編製基準

財務報表乃按照歷史成本法編製，惟若干財務工具則按公平值計量。

3.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年度，本集團已首次應用以下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現時或已經生效之修訂及詮釋（「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重新分類財務資產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1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集團及庫存股份交易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2號	服務特許權安排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4號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 界定福利資產限額、最低資金要求及兩者之互動關係

應用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會計期間或過往會計期間之業績及財務狀況之編製及呈報方法並無重大影響。因此，無需作出過往期間調整。

本集團並無提早應用以下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準則、修訂本或詮釋。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改進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經修訂)	財務報表之呈列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23號(經修訂)	借貸成本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經修訂)	綜合及獨立財務報表 ³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及第1號(修訂本)	可沽售之財務工具及於清盤時所產生之責任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修訂本)	合資格對沖項目 ³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修訂本)	於附屬公司、共同控制實體或聯營公司之投資成本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經修訂)	首次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³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修訂本)	歸屬條件及註銷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經修訂)	業務合併 ³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改進財務工具披露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	經營分部 ²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9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 (修訂本)	嵌入式衍生工具 ⁴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3號	客戶忠誠計劃 ⁵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5號	房地產工程合約 ²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6號	對沖於海外業務之淨投資 ⁶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7號	向擁有人分派非現金資產 ³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8號	從客戶轉讓資產 ⁷

¹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修訂本則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³ 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⁴ 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或之後結束之年度期間生效

⁵ 於二零零八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⁶ 於二零零八年十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⁷ 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或之後接獲從客戶轉讓資產生效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經修訂)可能影響收購日期為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首個年度報告期間開始當日或之後的業務合併之會計處理。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經修訂)將影響母公司於附屬公司之擁有權權益變動之會計處理。本公司董事預期應用其他新訂及經修訂準則、修訂或詮釋將不會對本集團之業績及財務狀況構成重大影響。

4. 業務及地區分部

(i) 業務分部

本集團根據下列持續經營業務呈報其主要分部資料。業務分部間並無銷售或其他交易。

二零零九年

收益表

	企業投資及 證券買賣 千港元	礦產勘探 千港元	持續經營 業務合計 千港元
收益	<u>20,220</u>	<u>356</u>	<u>20,576</u>
分部業績	<u>(23,239)</u>	<u>(15,708)</u>	<u>(38,947)</u>
未分配企業收入			70
未分配企業支出			(381)
財務成本			(5)
開採權減值			(433,719)
所得稅			<u>108,429</u>
年內虧損			<u><u>(364,553)</u></u>
其他資料			
	企業投資及 證券買賣 千港元	礦產勘探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資本開支	27	17,573	17,600
折舊	<u>47</u>	<u>1,887</u>	<u>1,934</u>

二零零九年
資產負債表

	企業投資及 證券買賣 千港元	礦產勘探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資產			
分部資產	55,551	2,083,380	2,138,931
未分配資產			<u>47,609</u>
資產總值			<u><u>2,186,540</u></u>
負債			
分部負債	6,121	521,307	527,428
未分配負債			<u>130</u>
負債總額			<u><u>527,558</u></u>

二零零八年
收益表

	企業投資及 證券買賣 千港元	礦產勘探 千港元	持續經營 業務合計 千港元
收益	<u>163,208</u>	<u>14</u>	<u>163,222</u>
分部業績	<u>(24,348)</u>	<u>(2,143)</u>	(26,491)
未分配企業收入			2,841
未分配企業支出			(28,478)
應佔共同控制實體之業績			135
財務成本			(452)
出售共同控制實體之收益			4,493
商譽之減值虧損			(1,117,031)
所得稅			<u>(1,901)</u>
年內虧損			<u><u>(1,166,884)</u></u>

其他資料

	企業投資及 證券買賣 千港元	礦產勘探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資本開支	42	223	265
折舊	46	79	125

二零零八年
資產負債表

	企業投資及 證券買賣 千港元	礦產勘探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資產			
分部資產	127,803	2,518,562	2,646,365
未分配資產			31
資產總值			2,646,396
負債			
分部負債	6,191	628,130	634,321
未分配負債			119
負債總額			634,440

(ii) 地區分部

下表呈列截至二零零九年及二零零八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按本集團地區分部劃分之收益及若干資產及支出之資料。

二零零九年

	香港 千港元	中國 千港元	蒙古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分部收益	<u>20,289</u>	<u>26</u>	<u>1</u>	<u>20,316</u>
其他分部資料：				
分部資產	103,160	1,460,649	622,731	2,186,540
資本開支	<u>27</u>	<u>12,969</u>	<u>-</u>	<u>12,996</u>

二零零八年

	香港 千港元	中國 千港元	蒙古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分部收益	<u>166,049</u>	<u>13</u>	<u>1</u>	<u>166,063</u>
其他分部資料：				
分部資產	127,834	1,462,132	1,056,430	2,646,396
資本開支	<u>42</u>	<u>223</u>	<u>-</u>	<u>265</u>

5. 收益

(a) 本集團於本年度之收益分析如下：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出售有價證券	19,429	163,208
其他利息收入	470	651
股息收入	336	471
	<u>20,235</u>	<u>164,330</u>

(b) 本集團於本年度之其他收益分析如下：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雜項收入	410	1,732
匯兌收益	1	1
	<u>411</u>	<u>1,733</u>

6. 年內經營虧損

年內本集團之經營虧損已扣除下列各項：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薪金及津貼	4,886	1,377
股權支付（附註a）	558	2,806
其他員工成本	416	157
強制性公積金供款	31	24
	<u>5,891</u>	<u>4,364</u>
折舊	1,934	125
核數師酬金	746	742
土地及樓宇之經營租約	984	799
股權支付－顧問（附註a）	2,171	48,020
商譽減值虧損	–	1,117,031
開採權減值虧損	433,719	–
勘探及相關費用	9,787	97
	<u>9,787</u>	<u>97</u>

附註a：年內，因授予本集團董事、僱員及顧問之購股權而產生之股權支付按下述於綜合收益表確認為開支：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董事酬金	558	2,478
員工成本	–	328
專業費用	2,171	48,020
	<u>2,729</u>	<u>50,826</u>

7. 財務成本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其他貸款之利息	-	447
累積可贖回優先股之股息 (附註9)	<u>5</u>	<u>5</u>
	<u>5</u>	<u>452</u>

8. 所得稅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即期稅項：		
香港	-	(1,901)
其他司法權區	<u>-</u>	<u>-</u>
	-	(1,901)
遞延稅項	<u>108,429</u>	<u>-</u>
本年度稅項收入／(支出)	<u>108,429</u>	<u>(1,901)</u>

由於本集團於年內並無於香港產生或源自香港之應課稅溢利，故此並無作出香港利得稅撥備（二零零八年：約1,901,000港元）。由於本集團於年內於海外國家之經營蒙受虧損，故此並無作出海外所得稅撥備（二零零八年：無）。

年內稅項開支及會計虧損之對賬如下：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除稅前虧損	<u>(472,982)</u>	<u>(1,164,983)</u>
按照於有關司法權區所獲溢利的適用稅率計算之		
除稅前虧損之名義稅項	(49,569)	(179,754)
毋須課稅收入之稅務影響	(119)	(185)
不可扣稅支出及不可扣稅虧損之稅務影響	451	180,695
年內未確認暫時差異之稅務影響	(3)	(10)
年內未確認估計稅項虧損之稅務影響	49,240	1,175
動用過往尚未確認稅項虧損之稅務影響	-	(20)
開採權減值產生之遞延稅項負債減少	<u>(108,429)</u>	<u>-</u>
	<u>(108,429)</u>	<u>1,901</u>

9. 累積可贖回優先股之股息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優先股股息		
就16,485股股份應付每股0.151港元 (二零零八年：就16,485股股份應付每股0.151港元)	3	3
就16,485股股份應付每股0.149港元 (二零零八年：就16,485股股份應付每股0.149港元)	<u>2</u>	<u>2</u>
	<u>5</u>	<u>5</u>

10. 每股虧損

每股基本虧損乃根據股東應佔虧損123,313,000港元(二零零八年：1,165,896,000港元)及年內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5,151,679,552股(二零零八年：3,952,289,745股)計算。

由於行使及轉換本公司購股權及可換股優先股所產生之潛在股份可使本年度之本集團每股虧損減少，並被視為具反攤薄影響，故並無披露截至二零零九年四月三十日及二零零八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之每股攤薄虧損。

11.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應收貿易賬款	-	-
其他應收款項	3,342	57,202
預付款項及按金	1,760	23,307
	<u>5,102</u>	<u>80,509</u>

應收貿易賬款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零至三個月	<u>-</u>	<u>-</u>

12.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應付貿易賬款	-	-
臨時按金、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7,786	10,028
	<u>7,786</u>	<u>10,028</u>

應付貿易賬款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零至三個月	<u>-</u>	<u>-</u>

13. 承擔

(a) 資本承擔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	--------------

於結算日，財務報表中並無撥備之
尚未履行資本承擔如下：

已訂約但未撥備：

建造廠房及機器

<u> -</u>	<u> 3,507</u>
--------------------	------------------------

(b) 經營租約之承擔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	--------------

於結算日，本集團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約須支付之
未來最低租約款項如下：

土地及樓宇

— 一年內

<u> 369</u>	<u> 304</u>
----------------------	----------------------

經營租約之款項指本集團就其辦公室物業應付之租金。

財務回顧

於回顧年度內，本集團錄得營業額約20,000,000港元（二零零八年：164,000,000港元），較去年減少約87.8%。股東應佔虧損淨額約為123,000,000港元（二零零八年：虧損淨額1,166,000,000港元）。年內產生虧損之原因為經參考獨立估值師發出之估值報告後，本集團採礦權之估值出現減值虧損所致。由於採礦權於二零零九年四月三十日之價值較二零零八年四月三十日者下跌，以致減值虧損433,719,000港元已於收益表中扣除，以反映採礦權之公平值。

末期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零九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

業務回顧及展望

業務回顧

本集團主要從事證券買賣及投資以及天然資源投資及開發業務。

在中國經濟持續增長、工業化及都市化加速之帶動下，天然資源之需求無時無刻均十分殷切。董事會認為，天然資源的需求將可維持增長勢頭。

採礦及相關業務

基於天然資源業務之前景，本公司年內已達成以下發展，作為本集團擴充業務範圍及盈利基礎其中一項策略：

(1) 位於蒙古共和國之中央鎢礦、阿雷努爾鉬礦等

年內，本公司位於外蒙古源持有勘探權的中央鎢礦已成功獲得蒙古國政府礦產石油管理局頒發為期30年之礦產開發許可證，本公司未來將可正式展開中央鎢礦開採業務；

中央鎢礦位於蒙古國首都烏蘭巴托市西南方向約200公里，是一個以鎢為主並伴有多類金屬的大中型礦床。經本公司初步勘探及蒙古國家儲量委員會核准，中央鎢礦之鎢金屬儲量為1.5萬噸，平均品位達0.45%。我公司正在積極籌備未來該礦的開發事宜。

另外，本公司於外蒙古另擁有一持有採礦權的阿雷努爾鉬礦，根據最近勘探結果，該礦品位進一步提高，達0.11%，估計鉬金屬儲量為5.7萬噸。本公司已委託長沙有色金屬設計院編制了開發建設的可行性研究報告，將擇機開展選礦場的開發建設工作。

本公司董事會相信，本公司成功取得外蒙古中央鎢礦開採許可證，證明了其發展潛力和本公司開發之信心。我們對外蒙古各礦的進一步勘探和開發充滿信心。

(2) 位於中國新疆維吾爾自治區之新疆銅銀礦項目

年內，本公司對新疆項目作進一步投資。

於二零零八年十月，本公司在新疆項目探礦有所突破，在礦區外圍東南方向發現新的可開採的礦脈，並新發現了金和鉬等貴金屬。根據中國有色金屬礦產地質調查中心之二零零八年十月報告，新探明的各類金屬品位為：銅0.9%，金0.45g/T，鉬0.04%。銅的儲量在原公佈的儲量基礎上有較大幅增加。

根據鑽探的進一步深入，本集團及中方合作者（本集團附屬公司新疆匯祥永金礦業有限公司之中方股東）對新疆銅礦前景極有信心。決定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用自有資金對新疆銅礦再增資一千萬人民幣。

另一項重大發展乃本集團位於中國新疆烏恰縣的薩熱克銅礦（「WQ(SLB)」）獲中國有色金屬礦產地質調查中心證實，勘探結果取得重大突破，銅礦儲量大幅增加，勘探發現被列入中國二零零八年度四大地質科技新進展和地質找礦新成果。

根據中國有色金屬礦產地質調查中心二零零八年之報告所顯示，新疆礦場最新探測到332+333類銅金屬量達40萬噸，較原公佈的儲量大幅增加，進一步提高了集團礦場資產的價值；而集團礦場南北礦帶遠景亦同時證實銅金屬儲量可達50萬噸以上。該礦場含豐富的衍生貴金屬，新探明的衍生貴金屬品位分別錄得金平均品位0.44%，最高0.58%；銀11.48g/T及鉬平均品位0.03%，最高0.17%的水平，礦場價值令人鼓舞。

此外，集團同時在銅礦外圍發現重要鐵礦，平均品位為31.21%，最高為49.1%，礦場金屬種類得到進一步拓寬。

新疆礦場繼去年十月於礦區週邊東南方向，發現新的可開採礦脈後再次帶來另一令人鼓舞的探礦喜訊。是次勘探發現獲列為中國二零零八年度四大地質科技新進展和地質找礦新成果，證明了集團管理層及團隊的獨到銳利行業眼光，為集團未來發展打下了一支強心針。同時，根據二零零八年度的勘探結果及二零零九年的進一步勘查顯示，集團新疆銅金銀鉬合成礦區更極有可能形成特大型銅礦礦脈，屆時中國資源的業務發展將再進一步。

本集團投資的新疆烏恰沙里拜銅礦源計劃2008年底投入建設，2009年末建成投產。鑒於從2008年初開始的金融危機中，各類有色金屬的價格急劇下跌，銅的價格跌幅在65%以上，致使在當時的情況下投資建設的話，很明顯會出現較大的虧損。因此，本集團將投資和建設計劃進行了變更和調整。本集團已經委託北京有色金屬設計院開始編制該工程的可研報告和設計方案，按照目前為止的計劃，2009年底之前完成礦山開發和選礦場建設的可行性研究和設計方案（初步預計選礦場生產能力為日處理3500-4000噸礦石量），2010年初開始建設，2011年中建成投入試生產。

證券買賣及投資

年內，企業投資及證券買賣之總收益約為20,200,000港元（二零零八年：163,200,000港元）。

截至二零零九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由於出現全球金融市場危機，本集團持有之上市證券價格於回顧年度內出現下跌。因此，本集團錄得來自證券買賣及投資之虧損約23,200,000港元（二零零八年：24,300,000港元），而持作買賣投資公平值變動虧損則約為4,200,000港元（二零零八年：9,100,000港元）。

主要股東變動

本公司之控股公司中時發展有限公司（「中時」）之唯一股東，於二零零八年十一月十五日與湖北大冶有色金屬公司（「大冶有色」）訂立框架性協議（「框架協議」）。根據框架協議，大冶有色將收購中時之49.89%股權（相當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15.03%）（「收購事項」）。

框架協議已於二零零八年十一月十八日經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國資委」）正式批准。中時之唯一股東與大冶有色已於二零零八年十一月十九日簽署收購事項之正式收購協議（「正式收購協議」）。

中華人民共和國商務部已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日正式批准收購事項，而收購事項已於二零零九年四月完成。

大冶有色為中國特大型國有銅業聯合企業，及中國五大銅原料基地之一，集採礦、選礦、冶煉化工、科研設計、對外貿易等一體化銅業業務。大冶有色於二零零八年全年實現銷售收入人民幣189億元，並已形成採礦240萬噸、選礦342萬噸、陰極銅40萬噸、黃金10噸、白銀300噸、硫酸60萬噸、鐵精礦35萬噸及銅材加工16萬噸年生產能力的高發展水平，此外還生產一定數量的鉑、鉬、硒、鉛、鎳、鈹等稀貴金屬產品。

收購事項彰顯大冶有色對本集團之企業資源及發展前景極有信心。收購事項代價約為190,000,000港元。此外，於收購事項完成之日起三年內，中時原唯一股東不得與任何其他第三方簽訂涉及轉讓中時股權的文件。

董事會相信，借助大冶有色於礦產資源勘探及開發、採選、經營管理等各方面的專業知識和經驗，本集團定可從收購事項大為獲益。大冶有色現已參與本集團的管理，並將會向本集團逐步注入項目和資金，以及對本集團的經營管理及在技術方面提供支持。

更改公司名稱

於上述主要股東變動後，由二零零九年七月九日起，本公司之英文名稱由「China National Resources Development Holdings Limited」更改為「China Daye Non-Ferrous Metals Mining Limited」，並採納新中文名稱「中國大冶有色金屬礦業有限公司」作為本公司之第二名稱。

董事會認為，由於本公司新英文及中文名稱能突顯湖北大冶有色金屬公司作為本公司主要股東之角色，從而令本公司在探礦、採礦及管理營運方面之業務發展功能得到整體提升，故更改公司名稱將有利本公司未來之業務發展。

前景

於結算日後，本集團之採礦相關業務日益壯大。據中國有色金屬礦產地質調查中心於二零零九年五月二十四日發出之最新報告，本公司位於中國新疆烏恰縣的薩熱克銅礦WQ(SLB)擁有已探明銅礦石儲量63,747,600噸，銅金屬537,585.90噸及伴生銀668.13噸，均較早前公佈之水平有所增加。

上述調查結果反映本公司購入之銅礦潛質優越，將可提升本集團之業務及資產值。

此外，本公司與新疆有色金屬工業(集團)有限公司(「新疆有色」)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二日簽署戰略合作協議(「戰略合作協議」)，據此，各訂約方將會合作於新疆勘探及開採有色金屬及貴金屬。

根據戰略合作協議，本公司及新疆有色將會成立戰略聯盟，使雙方能充份發揮各自在新疆勘探及開發有色金屬及貴金屬方面之潛力。各訂約方日後合作時將採取彈性方針，例如(i)新疆有色可提供礦產資源基礎，而本公司可提供所需資本及專業技術；或(ii)新疆有色可提供礦產資源基礎，而訂約雙方可共同向採礦項目注入所需資本及專業技術。

董事會相信，本公司與新疆有色成立上述戰略聯盟將會產生協同效益，有利本集團之新疆採礦業務，並符合本公司股東之整體利益。

本公司與中國新疆伊犁哈薩克自治州人民政府(以下簡稱「伊犁州政府」)已於二零零九年八月五日正式簽署了另一份有關合作開發新疆有色金屬礦產資源的戰略合作框架協議。

協議規定，將本著政府主導、市場運作的原則，雙方共同實施優勢資源轉換戰略工作，重點開發整合、做大做強伊犁州轄區內的有色金屬產業；具體實施、重點推進伊犁州現有的博羅克努的銅、鉛、鋅成礦帶、阿吾拉勒鐵銅成礦帶、烏孫山—伊什基里克的銅、鉛、鋅多金屬成礦帶、那拉提銅、鉛、鋅、白雲母稀有金屬成礦帶、哈爾克他烏金有色金屬成礦帶等五個成礦區帶的整合開發；進而利用伊犁州的區位優勢，積極推進對周邊國家有色金屬礦產資源的開發利用工作。

伊犁州政府將在法定權限內，通過行政、政策等途徑或方式，支持雙方合作事宜；伊犁州政府將按照當前本區域內有色金屬礦產資源開發利用的現狀，積極推進資源整合，協助本公司對該州轄區內有色金屬礦產資源進行優化配置，確保本公司未來在伊犁州投資項目的順利實施，實現資源開發利用率的最大化，伊犁州政府將在法定權限內確保相關政策的穩定性和連續性，為本公司未來的工作提供相應的便利，並給予財政、稅收、土地等各方面的優惠。

本公司將會在伊犁州投資設立具有法人資格的分支機構，積極開展礦產資源的勘探和開發工作。同時，本公司在伊犁州進行的礦產資源的開發，也將為當地的稅收和勞動力的就業提供支持。

本公司認為，此次本公司與新疆伊犁州政府簽署的戰略合作框架協議，對於確保本公司資源儲備的穩步增加，對於本公司的可持續發展將具有重要意義。本公司深信，此舉將會為投資者帶來長遠可觀的經濟效益。

於回顧年度，中國政府調低存款準備金率及借貸利率，貨幣政策由緊縮轉趨靈活。全國經濟展現穩健增長，架構得到優化，效率亦見改善，國內生產總值較去年上升9%。全年社會固定資產投資較去年上升25.5%至約人民幣17.23萬億元，增長率相當於0.7個百分點。投資對全國經濟之推動影響仍然龐大。

鑑於中國經濟持續增長，董事會預期鉬、鎢、銀及銅資源需求及應用將會增加，本公司深信投資採礦及相關業務日後將為本公司帶來可觀回報。為進一步拓展採礦業務，本公司現時透過其全資附屬公司滙金投資國際有限公司持有新疆匯祥永金礦業有限公司55%股權，現正積極考慮將該合營公司註冊資本增至人民幣120,000,000元之建議，並與合資夥伴討論該建議之必要安排。展望將來，本集團將繼續加強其內部資源及鞏固其基礎，同時密切注視有助其發展之合作機遇，打造強勁之採礦業務組合，把重點放在高增值產品。

權益

本公司於二零零九年四月三十日之已發行及繳足股本約為257,583,985港元，分為5,151,679,552股每股面值0.05港元之普通股。

認股權證

年內，本公司已按發行價每份認股權證0.05港元向配售代理發行60,000,000份認股權證，認股權證附有權利按認購價每股0.60港元認購60,000,000股本公司普通股。配售認股權證之詳情載於日期為二零零九年四月二十四日之公佈內。

截至二零零九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認股權證概未獲行使。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零九年四月三十日，本集團之流動比率（按流動資產113,000,000港元及流動負債13,700,000港元計算）為8.25。本集團之資產負債比率（按負債總額527,600,000港元及權益總額1,659,000,000港元計算）為31.8%。

於二零零九年四月三十日，本集團擁有現金淨額，並有足夠資金以支付所有未償還負債以及應付其營運資金要求。

銀行借款及資產抵押

於二零零九年四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銀行借款，亦無資產抵押予資金／貸款提供者。

外匯風險

本集團之現金結餘及短期投資之貨幣主要以港元為單位。然而，匯率對本集團現金流量影響極微，而本集團並無使用任何財務工具作對沖用途。

或然負債

於二零零九年四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或然負債。

僱員、薪酬政策及購股權計劃

於二零零九年四月三十日，本集團共有53名（二零零八年：75名）僱員。薪酬方案由基本薪金、強制性公積金、醫療保險及其他適當福利構成。本公司於二零零三年十月十三日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使本公司可向選定參與者（包括本集團之僱員及董事）授出購股權，作為彼等對本集團作出貢獻之鼓勵或獎賞。

購買、出售或贖回證券

於回顧年度內，本公司概無贖回其任何證券，而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或出售本公司任何證券。

優先購股權

本公司註冊成立之百慕達司法權區內並無存在優先購股權。

管理合約

於本年度內，概無訂立或已訂立任何關於本公司全部或任何主要部份業務之管理與行政合約。

有關連人士交易

於回顧年度內概無任何重大有關連人士交易。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根據守則之規定成立審核委員會以檢討及監督本集團之財務申報程序及內部控制。審核委員會現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王國起先生、王岐虹先生、王實先生（於二零零九年五月十四日辭任）及邱冠周先生（於二零零九年五月十四日獲委任）組成。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截至二零零九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之末期業績。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遵守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其條款不比標準守則所載之規定交易標準寬鬆。於向全體董事作個別查詢後，確認彼等已遵守標準守則所載之規定標準及本公司所採納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

遵守最佳應用守則

董事認為，本公司於回顧年度一直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最佳應用守則（「守則」），惟獨立非執行董事並非按照守則第七段所規定按特定任期委任，惟須根據公司細則輪值告退除外。

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守則已被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企業管治常規守則」）所取代，並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會計期間生效。本公司已採取適當行動以遵守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足夠公眾持股量

根據於本報告日期本公司所獲之公開資料及就董事所知，本公司已維持上市規則指定之公眾持股量。

薪酬委員會

本公司已設立薪酬委員會，並書面訂立特定職權範圍。薪酬委員會負責就（其中包括）本公司所有董事及高級管理層薪酬政策及架構向董事會作出推薦建議，並獲董事會授予代表董事會釐定本公司所有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具體薪酬組合之責任。

薪酬委員會現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分別為王國起先生、王岐虹先生、王實先生（於二零零九年五月十四日辭任）及邱冠周先生（於二零零九年五月十四日獲委任）。年內薪酬委員會並無舉行任何會議。

董事之提名

本公司並無成立提名委員會。守則所推薦建議之提名委員會職責及職能由董事會共同履行，而概無董事參與釐定其本身之委任條款，亦無獨立非執行董事參與評估其本身之獨立性。

刊登業績公佈

上市規則附錄十六所規定披露之資料將於適當時候在聯交所網站(<http://www.hkex.com.hk>)及www.hk661.com上刊登。

承董事會命
中國大冶有色金屬礦業有限公司
主席
万必奇

香港，二零零九年八月二十一日

於本公佈刊發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包括主席万必奇先生；執行董事張河先生、陳翔先生及袁萍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王岐虹先生、王國起先生及邱冠周先生。